

【生活评弹】

只会走高仿名牌的企业
不可能走得太远

□赵强

前几天看到一个早点铺傍名牌的新闻，不觉哑然失笑。说的是北京某公司以商标侵权起诉了河南今日油条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烧烤者食品有限公司及郑州市金水区今日油条早餐店。据称，这家公司在今年6月至9月，在食品、餐饮住宿、方便食品等类目，申请注册了今日豆花、今日面条、饼多多、快手抓饼等商标。其中，该公司的今日油条因为蹭上了“今日头条”的热搜，迅速火成了热门打卡地。从照片上看，这个名为今日油条的早餐店，在广告语、字体等处都刻意模仿今日头条。此外，连饼多多、快手、格力等品牌也不放过。

由于有关商标侵权的案件比较复杂，审理起来也不会太快，因此，这个案件的审理还需要一定的时间，结局还将拭目以待。

不过，这类傍名牌的案件可不是什么新鲜事，这些年里也是此起彼伏，其高仿的程度经常让人瞠目。有的因为傍名牌十分巧妙，要不是原商标的持有者起诉，人们会蒙在鼓里。难怪有网友还以为这家油条店是今日头条开办的呢，因为纯属“高仿”。

正如有媒体所指出的那样，这年头，无名店家蹭IP、高仿LOGO、抢注商标屡见不鲜，做生意不用动脑，徒手一个“Ctrl+C”，只求傍上名牌效应，顺便赚个盆满钵满。这样做看似很省力，只是，傍名牌也会触犯法律，一不小心，就会走向被告席。

前一段，我所在的小区底商开办了一家水果店，从字体、字型到店名，都高度模仿走红的一家水果店，如果不仔细看，还以为是那个知名水果品牌的连锁店呢。这个高仿的水果店的生意也因此火爆一时，而好景不长，没有一年就倒闭了。毕竟，仿冒名牌店在很多方面还有很大差距，如服务、价格、产品质量等。

除了这家高仿的水果店，我还发现周边有两家名为“鲍师傅”的面包店，开始还常有人排队购买，而过了段时间，就无人光顾了，原因还是面包的品质不佳。

这也不稀奇，一些新办企业，都希图走捷径的捷径，想以最短的时间，走完那些为创立名牌产品的企业几十年甚至是几百年才能走完的路。于是，仿冒、侵犯名牌商标屡屡发生，被人们戏称为傍名牌。这类企业，将著名的商标注册成为自己的公司商号，以便混淆公司名称与品牌名，试图使消费者误以为著名的品牌就是该公司生产的，从而扩大销路获取利润。比如有的抢注名人商标，有的挖空心思在名牌商标的字型、字体、读音等方面做手脚。将一些著名品牌加上前缀或者后缀，例如将“华伦天奴”，加上前缀变成“××华伦天奴”，加上后缀，“华伦天奴××”。

商标傍名牌，不但扰乱了市场秩序，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还因为仿冒商品的质量问题，使得原有的名牌产品蒙受不白之冤，影响了其美誉度、影响力。此外，因为是偷取别人的品牌而侥幸生存，不但要苟且偷生，不会走得太远，还会因为触犯有关法律，面临牢狱和巨额罚款之灾。因此，有关部门也应把好商标审核关，利用大数据等手段，杜绝仿冒的商标出笼。

【图闻点评】 ■本期点评 其格

北京将启用食品追溯平台
无追溯数据不得销售

想知道从市场、超市购买的冷藏冷冻肉类、水产品，到底是哪儿进口的吗？从11月1日起，用微信、支付宝中的“北京冷链”小程序，扫描产品包装或销售货柜上的电子追溯码，就能便捷查询所购进口冷藏冷冻肉类、水产品的产地来源等信息了。

点评：消费者一定要在正规市场购买商品，发现问题及时举报，只有社会各方共同努力合作，才能营造市场安全。

山寨名人、抱团涨粉
发钱送礼都是在忽悠

“大家好，我是蔡国庆，希望大家多多支持，给我点个赞。”一个山寨版蔡国庆账号，仅发布两条视频，就积累了4000余粉丝，收获近2万个赞。“天王”刘德华也是山寨热门，某平台一个“刘德华”前加字母的短视频账号，已拥有6.6万粉丝，收获近40万个赞。

点评：切记，山寨名人、抱团涨粉、发钱送礼都是在忽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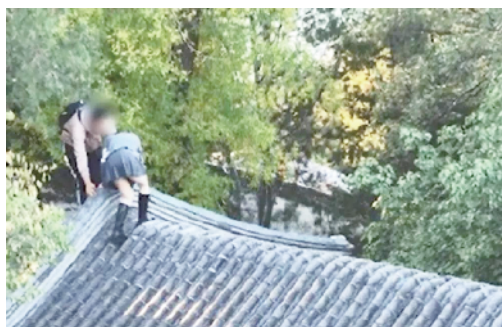


京沪高铁票价将建立灵活定价机制

根据客流季节等情况
京沪火车票实行优质优价

自12月23日起，京沪高铁对时速300至350公里高铁动车组列车公布票价优化调整。根据客流情况，区分季节、时段、席别等，实行优质优价，有升有降。各站间执行票价将以公布票价为上限。二等座最高9.04折、最低7.52折。

点评：灵活面对市场，有利于建立多种交通方式合理比价关系，更好地满足和服务广大旅客的多样化出行需求。

攀爬北海古建房顶拍照
罚款并列入“黑名单”

近日，两名游客爬到北海公园房顶上拍照的微博在网络上引发关注。公安部门已对两名游客进行批评教育，城管执法人员对其进行现场处罚，公园将上报市文旅局将两人列入“北京市旅游不文明行为记录”。

点评：文明素质的提高固然以教育宣传为主，同时也该有错必罚，否则一些“三天不打，上房揭瓦”的人永远都不会自觉遵守规矩。

未完成工作任务
公司员工被罚100个深蹲

每天要邀请一位客户来公司，完不成任务就要被体罚，这是某公司给员工安排的任务。一员工因未完成工作任务被罚深蹲，次日患上横纹肌溶解症，他将公司起诉至法院。法院认定涉案公司此举违反法律规定，属于侵害其健康权、身体权的行为，公司应担责70%，故判决公司赔偿员工损失共计1.6万元。

点评：劳动者接受管理不等于让出人身权利！面对用人单位的体罚，劳动者要善于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可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监察部门进行投诉，举报相关情况。

本版邮箱：

zhoumolvyou@126.com